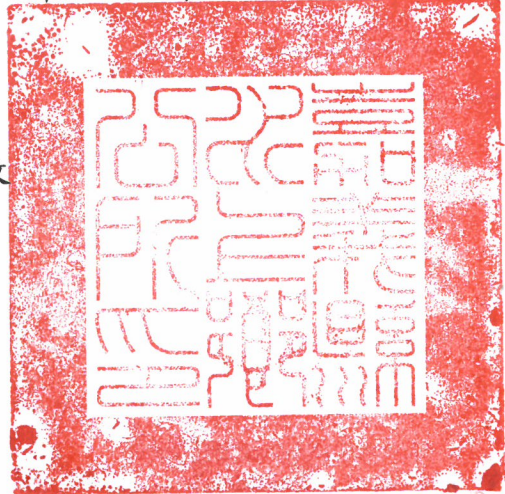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水上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嘉水鄉民字第1100016391號
附件：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修正後全文



主旨：公告「嘉義縣水上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六條、第十七條、第二十條、第二十一條、第二十三條、第二十五條及第二十六條修正條文。

依據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本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大會議決通過（110年9月11日嘉水鄉代字第1100000628號函）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嘉義縣水上鄉公所。
- 二、檢附「嘉義縣水上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全文各乙份。
- 三、實施日期：自公告日起施行。

鄉長劉敬祥